

书话与闲话丛书

闲话

三国

李国文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



书话与闲话

李国文 著

闲话三国

新疆人民出版社

闲话三国

李国文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政编码 830001)

新疆人民出版社汉编部微机室排版

中国人民解放军 7226 工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875 印张 4 插页 200 千字

1997 年 5 月第 1 版 199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 000

ISBN7-228-04305-7/I·1572 定价:14.00 元

目 录

做一个中国人，焉能不读《三国演义》	1
看《三国演义》，不仅仅是替古人掉泪	4
毛泽东早说过：世界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	7
孔夫子不语怪力乱神，但他老人家，菩萨要拜的	10
旧中国，不论谁上台，谁执政，都得念这本经	13
《三国演义》的魅力，说到底，四个字，“平民精神”	16
好书，永远不会过时；过时，也就不是好书	19
《三国演义》开宗明义第一计，为美人计，绝非偶然	23
懂得分合之道，便明白了历史这门学问的一大半	27
董卓进洛阳后第一件事，就是要在龙床上打滚	30
老调子，断不了重弹，因为总有点唱的听众	32
西哲云：我播下的是龙种，没想到收获的却是跳蚤	36
袁绍逢人就杀，还振振有词：谁让你不长胡子？	39
大学问家难免犯糊涂，但犯到痴傻程度，则不敢恭维	42

曹操兵败荥阳，气坏了，愤而言之，竖子不足与谋	45
董卓疯狂时，绝想不到最后被点天灯的下场	48
不能保持感情的零状态，王允只好跳楼，以死谢国	54
在中国人的心目中，最非凡的数字，莫过于“十”	57
吕布目视刘备曰：大耳儿，不记辕门射戟时耶？	60
祢衡犯的一个错误，就是不知天高地厚	63
想当皇帝的袁术，即使穿上了龙袍，也还是个丑角	68
不必奇怪，让人哭笑不得的人物，每个时代都会有的	73
被遗忘的是普罗米修斯，而火神爷，却永远受人供奉	76
《让徐州》不过是一出戏文，与史实相距远矣	79
毛宗岗曰：以妻子为衣服，以妻子为饮食，奇哉	83
凡搞复辟，无不倒退，那面旗帜注定是飘扬不了多久的	86
刘备不愿在金丝笼里养尊处优，找个托词，与曹操再见	89
无论什么样的游戏，滥用感情，必为感情所误	94
孔融说：若遭饥馑，而父不肖，宁瞻活余人	97
小说造神，万众敬戴，天底下也就这部《三国演义》	101
韩信说：真正的统帅，不在能将兵，而在善将将	105
鲁迅先生说：骂，未必骂死人，捧，倒能致人死命	108
要是晚数百年，张飞杀掉关羽，绝非耸人听闻之词	112
袁绍不是纸老虎，这一点，曹操心里明白	116
龙少，不治水；龙多了，照样不治水	120
曹操说：孤烧船自退，徒使周瑜成名耳	123

帝王为文学者，古往今来，曹操还得坐首席位置	127
政治家玩文学，文学家玩政治，后者永远不敌前者	134
知人善任的曹操，敢悖众议，说：唯奉孝能知吾意	141
诸葛亮尽管不愿作享祭之牺牲，但还是走出了南阳	145
历史上没有百分之百的伟人，诸葛亮也不例外	147
屏风后的蔡夫人，可算搞窃听的老前辈	150
泛提“丞相”二字，人们想到的，非诸葛亮莫属	153
人道是三国周郎赤壁，多亏苏东坡点明了历史真相	156
曹操用人，不拘一格，挥洒自如是统治者中的大手笔	160
嫉妒，说穿了，其实是弱者无力超越时的心理反抗	164
多一点辩证法，少一点形而上，天下要太平得多	167
螳螂捕蝉，以为猎物在望，孰不知黄雀在后等待摘桃	170
马良向刘备进言：荆襄乃四面受敌之地，未可高枕无忧	173
陈寿不搞三突出，刘备是英雄，但也有声色犬马的一面	176
无爱的政治婚姻，孙夫人不是最早一个，也不是最后一个	180
遥想公瑾当年，性度恢宏，但在文人笔下，却成了嫉妒典型	185
刘玄德的“仁义”，实质上，也是一种广告手段	188
一个作家，无自信，难以成就；无自审，则必狂妄	191
曹操最后一次大屠杀，在漳河边玩了一回轮盘赌	196
抹稀泥，可以糊过一时，但终究并非长远之计	200
李贽说：凡有聪明而好露者，皆足以杀其身也	204
卿不负孤，孤亦不负卿。这句话使得庞德抬棺上阵	207

大胜以后大败，为错位的关羽，画了一个终止号	209
弱者之为弱者，就是不敢复仇，而寄托于天地鬼神	213
做皇帝的哥哥，整做诗人的弟弟，还不是雷公打豆腐	216
孙权拍马屁，上表劝进，曹操说：让我在火炉上烤啊！	219
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是再正常不过的现象	223
火烧连营，刘备泪洒白帝，再也无面目回西蜀去了	226
七擒孟获，不免小题大做，连李卓吾也非议诸葛亮了	229
明知其不可为而为之，诸葛亮是不能辞蜀亡之咎的	233
诸葛亮不用魏延的奇兵之计，是他一生最失着处	237
大树挡住了阳光，树下的小草，还能有多少生气	241
马谡失街亭，便开始了西蜀从此一蹶不振的结局	245
孔明智在吾先，司马懿能承认这一点，说明他并不弱	248
食少事烦，其能久乎？坐等对手死亡而不战，这才是真残酷	251
魏延的冤假错案，恐怕是永远也无法平反的了	258
吴大帝到了晚年，便完全走向了自己的反面	261
伟人的影子，拖得太长远，未必是后人多大的幸福	267
统治阶级的权力争夺，是换汤不换药的保留剧目	271
历史的价值，在于它是每个时代都可以借鉴的镜子	274

做一个中国人， 焉能不读《三国演义》

《三国演义》是一本奇书。是一部在中国古典文学作品中，称得上是流传最广泛，影响最深远的一部历史小说。

其实，自公元184年汉灵帝黄巾之乱起，到公元280年东吴孙皓降晋的九十六年间的这段历史时期，在整个中国五千年的文明史上，只能算是短短的一瞬。然而，这段不足百年的三国鼎立的局面，那刀光剑影，权谋纷争，忠贤奸愚，风云变幻的史实，如此家喻户晓，以致比之历史上任何一个朝代，人们都更能津津乐道一些。

中国历史，从三皇五帝到中华民国的孙中山、蒋介石，算起来该是二十六史或是二十七史了，但哪一史也不如魏、蜀、吴为中国老百姓所熟知。要说打仗，比三国的仗打得大者，不可胜数。要说杀人，历朝历代，由古至今，何止亿万？三国死的人，顶多是个零头。要说称王称霸，大忠大邪，文治武略，英雄美人，哪部史中找不出来呢？独是三国，经罗贯中演义之后，三国的历史，便成了普及度最广、知名度最高的一段历史。这一切，很大程度上得归功于这部《三国演义》，近五百年来广为传播、深入人心的结果。

这不能不说是《三国演义》的功绩。当然，也是文学的功绩。

政治家读它的权谋，军事家读它的韬略，士农工商被它的传奇故事所吸引，道学家则抓住了它的仁义道德，大做文章，底层社会视桃园结义为千古楷模，至今仿效不绝。大人物以史作鉴，把《三国演义》俨然当成一本教科书；老百姓饭后茶余，《三国演义》又是一份消遣的佳品，聊天的谈资。于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王者，看其王道；霸者，看其霸道。萝卜青菜，各有所爱。千秋赏鉴，品评不已。所以此书问世数百年来，盛行不衰，一代又一代的人捧读把玩，爱不释手。如今，甚至飘洋过海，成为世界性的《三国演义》，这充分说明它长青永存的艺术魅力。

在这部书里，弱者从中看到了勇气，得到或多或少的振作，强者则于英雄豪杰的身影中，看到自己的长短。谋事者从中懂得如何寻找进身之阶，得意者也自然会在这本书里吸取覆辙之鉴。统治者曾经用它来愚弄人民，人民又用书中的帝王将相的成败，来褒贬统治者。正义之人，震撼其中之正义，如同邪恶之徒，偏好其中之邪恶一样，各取所需。心怀叵测者从中能找到知音，坦荡君子当然也不难寻到同道。欲杀人者，比之书里血流成河的规模，也许不必于心不安。在劫难逃者，能不为同命同运而一哭乎？兴灭继绝，护道统之坠，更迭替代，创一己之新图，都能在这本书里找到振振有词的依据。“分久必合”，矛盾的统一；“合久必分”，又何尝不是辩证法呢？浩浩哉，荡荡哉，读《三国演义》，如入名山，谁也不会空手而返的。

两千年来，天变，地变，国变，人变，沧海桑田，无不变的事物，然而构成社会相生相克，此消彼长，强弱转换，进步

退化的关系总则，好像并未变，至少未大变，或形式变，而实质未变，或语言变口号变，而内容未变。从这个角度来读《三国演义》的话，这本书真可称得上是中国人的一部不同凡响的启示录。

所以，做一个中国人，读一读《三国演义》，绝对是大有裨益的事情。

看《三国演义》， 不仅仅是替古人掉泪

中国有记史的传统，中国人有讲史的习惯。因此，从宋代的陆游那首《小舟游近村，舍舟步归》里提到：“斜阳古柳赵家庄，负鼓盲翁正作场，死后是非谁管得，满村听说蔡中郎。”便知道，从那个时期起，“说三分”这些专讲三国故事的说书人就出现了。

于是，明代就有了《三国演义》这部历史小说，而且其普及之广，以至于在民间谚语中，都涉及到这部伟大的作品。

有一句谚语说：“老不看三国”，生怕人学得更加老奸巨滑。因为再没有一本书，像《三国演义》中炉火纯青的权术如此透露人性之恶。还有一条谚语说：“看三国，替古人掉泪”，似乎又怕人过多关心遥远的事，为人类仅有的善良，未免太感情用事。

在中国，还没有任何一部书，像《三国演义》这样和每个人的社会生活如此紧密联系的。我们知道，历史小说终究是小说，而不是历史。然而，它对于三国时期的若干历史事件的评价，若干历史人物的判断，竟能起到超越正史的作用。曹操的一张白脸，应该说是《三国演义》给他涂上的，关羽成为尊

神，香火供奉，更是《三国演义》推崇的结果。文学的潜移默化功能，表现之突出，在中国文学史中，莫过于这部不朽之作了。所以史学家讶异它浸润正史的力量，以至于扑朔迷离，莫辨真伪。文学家则不能不佩服这部历史小说的既是历史，又是小说的弥合无缝的统一，在历史小说中，至今，它仍是不可逾越的高峰。

自古至今，类似的演义浩若烟海，当代人写历史小说者，则更是荦荦大端。但比之《三国演义》，或是通俗敷衍，拘谨而乏文彩；或是向壁虚构，荒唐无足凭信；或是陈词滥调，庸俗甚至腐朽；或是泥古不化，令人不堪卒读。有的把帝王后妃写成比当代人还新潮的摩登人物，有的把起义领袖写成深谙当代游击战术的将领，有的把丑恶美化成为进步，把反动歌颂成为美行，有的把暴君写成明主，军阀写成救星，封建道德写成万世不变的纲常伦理，那老百姓自然也就写成了群氓。更有一些历史小说作家，或是跑马圈地，占山为王，把某段历史视作私家禁脔，不容他人插足；或是以史为名，变相卖春，糟蹋古人，贻笑大方；或是志大才疏，贪多求全，力不从心，难以为继；至于那些充斥地摊的粗制滥造的伪劣历史小说，则是属于打假范围的事情了。所以，在中国，迄今为止，还没有一本历史小说，能比得上《三国演义》这样深入人心。现在如此，若干年以后，仍将如此，因为它是部真正的艺术品。

它不是白话小说，也不是文言小说。半文不白，自成一式。它比白话典雅，而不失平白如话的特点，它比文言浅显，可又并不艰深费解。上自满腹经纶之士，下至引车卖浆者流，居然雅俗共赏；从舞台至银幕，从地方戏到电视剧，搬演出来，也能老少咸宜。无论点头称是也罢，摇头非议也罢，这本书以其自身的政治、艺术价值而传世永存。

它曾被人誉为“第一才子书”，高于《庄》、《骚》、《史记》，认为“扶纲植常”、“裨益风教”而顶礼膜拜。也被人视作“野史芜秽之谈”，责之以“太实而近腐”、“七实三虚惑乱观者”，以及“欲显刘备之长厚而似伪，状诸葛之多智而近妖”者，也大有人在。虽确有诸多不足之处，然而无论如何，这部千百年来由说话人，艺人和文人集体创作出来的智慧结晶。不但有观赏价值，有娱乐价值，有消遣价值，而且有文学价值，思想价值。除此以外，还有启示意义的实用价值。《三国演义》的生命力，也许就在这里。

毛泽东早说过：世界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

拜把子，是国货。很少见外国人有什么结义兄弟的，除非勾肩搭膀的同性恋，两个男人有点像契兄契弟那样亲热。正经的西方男人很忌讳同性之间过分亲昵，友情可以很深厚，但无结拜这一说。即使是基佬，他们也宁愿是夫妻，而不想成为兄弟的。

在中国，在旧社会，拜把子是很普遍的社会现象。上自党国大老，下至市井百姓，挺热衷这种用契约形式肯定下来的，无血缘但能达到有血缘关系的兄弟情谊。据说，蒋介石当年在上海发迹，就和一位青红帮的头子杜月笙拜过把子。后来，他还和少帅张学良，也换过帖的。

这都是属于政治行为了，磕头归磕头，翻脸归翻脸。西安事变，少帅留了老蒋一条命，还算义气当先，但老蒋把这位义弟，差不多等于关了一辈子，至死也不说一个放字，真够不义气的了。用得着时义气，用不着时就不义气，所以，拜把子也叫结义的由来。

契结金兰，歃血为盟，叩首发誓，生死兄弟，是属于中国文化，特别是汉文化的一种独有的人际交往形式。中国人喜欢采用感情的方法，巩固和对方的关系。春秋战国时，国与国间讲究

“质子”，国君把自己的儿子送到邻国以示信，无非为了联络以保安全，也许后来觉得这种以人质表示感情的做法，有点残酷，逐渐淘汰了。汉代就改了，用“和亲”这种办法，把我的女儿嫁给你，你成了我的女婿，你还能反我吗？其实，嫁到番邦的公主，等于人质一样。那些单于们高兴承认你是老丈人，不高兴杀了你的女儿犯边骚事，也时有发生。于是，“结义”的手段便广泛采用了。

刘邦和项羽在举事后，就“约为兄弟”过，共同反秦的。秦亡未已，这两个人就打得不可乐乎。公元前二〇三年，成皋、广武之战，项羽急了，把刘邦的老爹抓来，放在火上烤，用以胁迫刘邦就范。刘邦则更无赖，捎过话来：你我是拜把子弟兄，我爹就是你爹，如果你一定要杀爹的话，别忘了给我留一块肉下酒。因此，拜把子，多半是政治上的结合，感情是次而次之的事。

政治上的需要，一旦不存在，这种结合也就瓦解。

《三国演义》第一回，“宴桃园豪杰三结义”中的“结义”二字，一直被认为是“千古佳话”，成为后世几千年来，所有拜把子弟兄的榜样。连烧香磕头，三牲仪式，结盟誓词，年龄序齿，都沿袭刘、关、张模式不变。

如果说《三国演义》是中国，也是世界上数得着的一本权谋教科书的话，那么，这种“结义”手段，就是此书的第一个权谋。“千古佳话”，不过是一个冠冕堂皇的外包装罢了。古往今来，所有的卑鄙的和不那么卑鄙的以达到个人目的的手段，都会披上一件漂亮外衣的。

拜把子是封建社会的产物，尤其生活在社会底层的平民百姓中间，广为流行。这种以感情色彩掩盖其政治目的或阴谋意图的结集方式，因为儒家提倡“君子矜而不争，群而不党”的缘故，所以多不为具有一定文化教养的社会阶层认同。同样，以金

钱为价值观的，什么都可以拿钱买到的资产阶级，通常也不采取拜把子的手段。

在《三国演义》中，袁绍四世三公，众望所归。曹操官宦世裔，身家显赫。孙策江东贵胄，势倾一方。这些人是用不着和谁结义，来互相帮衬的。相反，刘备织席贩屨，张飞屠猪沽酒，关羽杀人亡命，相比起来，按现今的阶级分析，当然属于好出身了，但在当时却是低微卑下，无足轻重之辈。因此，他们要想在群雄蜂起的局面中冲决而出，一无权势，二无钱财，三无人望，也就只有用这种结义手段聚合起来，才能形成一点声势。

作为单个的人来讲，处在社会生活的较低层面，人微言贱，出头无望。只有同声共气，相互援引，生死以助，不分你我地抱成一团，才能立足，才能挣扎，也才能奋斗。

刘、关、张结义的实质，不就是这么一回事么？

所以盟誓中必不可少的一句，就是：“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只愿同年同月同日死”，这死，也就是死党的死。一个人与另一个人结义，所企求于对方者，也就是这一个死字。若仅是维系感情和友谊的话，没有必要起这么严重的誓，一下子就把死字放在前面的。

这就是拜把子背后的真情。那些把兄把弟之间，以及类似的死党之间的不分彼此，情逾手足，倾家相与，信誓旦旦的交往，真的是那么一回事吗？

一位伟人曾经说过，这世界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记住这句话，也就一目了然了。

孔夫子不语怪力乱神， 但他老人家，菩萨要拜的

有一次，我和一位台湾作家谈天。她说，那边的影视界拍片前，要香烛纸马，拜天拜地的，否则，片子拍不好事小，卖不出好价钱事大，要出意外事故，死伤个把人，那就更倒霉。所以，从导演到演员，到剧组的无名之辈，都虔诚地在神的面前，磕头如捣蒜，祈求保佑。那是好多年前听说的，觉得电影艺术是工业社会的产物，现代文明的科技结晶，与迷信是搭不上界的，听到这些，颇觉好笑。我一直后悔忘了问，他们供奉的神灵是谁？绝不会是卓别林或者阮玲玉吧？

最近听说，我国的影视界，迷信之风也在炽盛起来。有的名演员，买好了机票不上机场，原因是卜了卦，那天不宜出行，便龟缩在家了。国人在向外界学习什么的时候，好东西常常学不到家，坏东西则无师自通，而且青出于蓝。

据说一些大演员、大导演，平素里很被人尊敬的，讲起革命语言，也是一套一套，拍的片子还是主旋律什么的，也要在香案前跪拜。于是，我想，每个人都是一个矛盾的综合体，做什么和说什么，说什么和想什么，常常不是三点成一线那样笔直的。圣人如孔夫子，一会儿，“子不语怪、力、乱、神”，挺唯物论的，一会